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做好 2016 年高考期间在校大学生管理 工作的紧急通知

北京地区普通高校：

高考工作涉及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高考安全工作。为实现我市 2016 年“平安高考”的目标，坚决杜绝在校大学生参与高考替考行为，现就高考期间北京地区普通高校在校大学生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高考期间学生管理工作。各高校要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和首善意识，从讲政治、重大局的高度做好高考安全工作。前些年，个别外地高校发生在校学生参与高考替考问题，严重损害了教育公平，损伤了教育形象，各高校要引以为戒，严格做好高考期间学生管理工作，严防出现在校学生参与替考行为。

二、加强在校大学生法治教育和纪律教育。做好《刑法修正案九》涉考条款的宣传工作，参与高考替考的在校大学生，一经发现，将按照《刑法修正案九》和新修订的《教育

法》等法律法规严肃处理。各高校要密切关注在校大学生的动向和网络舆情，切实做好排查工作。

三、各高校在高考期间要保证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加强对在校学生的考勤管理，严格请假制度；对无故未到校者，要关注去向；对在校外实习的学生，要通过实习指导教师进行清点核查。

四、各高校要明确责任主体，落实责任到人。切实发挥好辅导员队伍和团委、学生会的作用，做好在校大学生管理工作。对管理不到位，出现在校学生参与高考替考的，将严肃追究学校领导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2016年6月4日